

## 上海欣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向朱浩翔、周水珍、王春燕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；预计向朱浩翔租赁房屋，年租金不超过 59.4 万元。

##### (二)关联方关系概述

朱浩翔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、总经理；

周水珍为本公司股东、董事，且与朱浩翔为母子关系；

王春燕为朱浩翔配偶。

##### (三)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（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方朱浩翔、周水珍回避表决）。根

据公司规定，需经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朱浩翔	上海市芙蓉江路 388 弄 仁恒河滨花园 11 号 2602 室	-	-
周水珍	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城路 786 弄 2 号 802 室	-	-
王春燕	上海市芙蓉江路 388 弄 仁恒河滨花园 11 号 2602 室	-	-

(二)关联关系

朱浩翔为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、总经理；

周水珍为本公司股东、董事，且与朱浩翔为母子关系；

王春燕为朱浩翔配偶。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1) 公司预计 2018 年向朱浩翔拆入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( 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0% )、向周水珍拆入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( 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0% )、

向王春燕拆入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（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 10%），上述借款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（2）公司预计 2018 年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朱浩翔租赁其个人名下房产（位于上海市长宁区愚园路 1258 号 1210、1211、1212 室）作为办公用房（合同约定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，合同期限届满后仍将续租，续租期为贰年），为此需支付 2018 年租金为 594,000 元。

#### **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**

##### **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**

1、流动资金借款主要解决 2018 年可能出现的短期流动资金困难，所定借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 10%，定价合理、公允。

2、办公楼位于上海中山公园商圈的甲级写字楼，租赁面积 324.75 平方米，主要依据周边同等级办公物业的市场价格，设定每平方米每天平均单价约为 5 元，定价合理、公允。

#### **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**

##### **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**

1、公司向朱浩翔、周水珍、王春燕借款主要是解决公司 2018 年可能出现的短期资金周转困难，为公司经营所需。

2、向朱浩翔租借办公用房主要解决公司办公场所事宜，并按租赁合同支付 2018 年租金。

##### **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**

2018 年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所需，相关利率及租金符

合市场定价，为合理、公允的定价，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欣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欣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18日